

收文編號：1090002253

議案編號：1090311071001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5月13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920 號之 775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高雄國稅局推廣雲端繳稅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台財稅字第 1090452181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 1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5 項決議第 5 項要求本部高雄國稅局於 3 個月內提出如何有效推廣雲端繳稅報告一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通過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上冊第 436 頁）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次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均含附件）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如何有效推廣雲端繳稅書面報告

一、決議內容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台灣 Pay 是由財政部督導、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導的行動支付，財政部統計累計至 108 年 8 月底推動台灣 Pay 行動支付，公股銀行導入收單商家數 10 萬 2,000 家、介接卡數 270 萬 3,500 張，應用範圍涵蓋公用事業、學費、零售等費用及稅款繳納。行政院喊出 114 年我國行動支付普及率九成目標，為有效提升我國非現金支付普及率，並鼓勵民眾利用 QR Code 繳稅，爰要求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於 3 個月內提出如何有效推廣雲端繳稅相關書面報告，並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二、決議項目辦理情形

本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繳非現金繳稅(e化)比率為 67.15%，另為達成 114 年行動支付普及率九成之目標，積極推廣行動支付繳納稅款，該局致力宣導方式如下：

- (一)擬訂推廣使用電子支付工具繳納綜合所得稅作業計畫及績效評核方式，並研擬宣導策略，以有效提高 e 化繳稅目標。
- (二)編製操作手冊放置本部稅務入口網行動支付專區，供民眾查閱使用，以提升行動支付普及率。
- (三)洽請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介紹相關行動支付操作步驟，以利結算申報期間加強宣導民眾下載使用。
- (四)拜訪轄內工商團體暨發函高雄市政府及轄內公股銀行，提供行動支付繳稅安裝及流程步驟，請其鼓勵所屬以行動支付完成繳稅，並踴躍參與該局舉辦之相關抽獎及兌

獎活動。

- (五)於捷運或市區大型電子牆設置動畫，宣導行動支付繳稅及自製行動支付短片置於 Facebook 及 YouTube 供民眾觀看。
- (六)針對年輕族群發送手機簡訊，連結八大公股銀行行動 APP 及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網址，利用推播訊息供瞭解行動支付使用流程。
- (七)於辦理每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租稅宣導抽獎活動中，增加「e 化繳稅」抽獎活動，以提高納稅義務人採 e 化繳稅意願。所得稅申報期間，納稅義務人採用網路申報或稅額試算服務，使用行動支付完成繳稅，並搭配捐贈雲端發票，以簡訊發送電子購物金，提高納稅義務人使用行動支付繳稅誘因。
- (八)本部稅務入口網繳款書及申報軟體行動支付之繳稅 QR Code，修改為納稅義務人專屬條碼，納稅義務人掃描後，繳稅畫面自動帶出年期別及稅額，無須再手動輸入，提高民眾使用意願。
- (九)製作行動支付 APP 操作流程海報，張貼於該局各分局、稽徵所輔導申報區，並輔導民眾使用。
- (十)整理各家信用卡及行動支付 APP，於 5 月份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期間提供自繳稅款優惠紅利，置於該局網站及 Facebook 粉絲專頁供民眾參考運用，提升民眾使用 e 化及行動支付繳納稅款意願。

三、結語

本部高雄國稅局積極推廣民眾使用安全便利電子繳稅方式完成繳稅，加強運用動畫新聞稿、廣播、外牆跑馬燈、公車廣告、捷運廣告跑馬燈、廣告電視牆，或搭

配應景宣導品等多元宣導管道吸引民眾使用，以達成雲端繳稅目標。